

上海理工大学文件

上理工〔2014〕136号

关于孙晓晶同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：

根据上海市关于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相关的文件精神 and 上理工（2010）64号《关于对引进人才实施“绿色通道”的暂行办法》，由本人申报，学院（部）推荐，学术、技术能力评议，校聘任评议委员会专家组聘任评议，公示等规定程序，经校专业技术职务（岗位）聘任委员会审议，同意聘任孙晓晶同志担任相应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聘期自正式进校时间开始，相关待遇自次月起计算。具体信息如下：

副教授（1人）

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：孙晓晶（自2014年4月起聘任）

上海理工大学

2014年9月22日

